

瑞典火柴之谜



[瑞典火柴之谜_下载链接1](#)

著者:[美] 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 著，陆叶文 译

[瑞典火柴之谜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作为奎因迷是有强迫症的，有新的译本必收

商品满意，发货快捷，一直用这个，相信京东品质，物流快，质量过硬，继续保持.....

京东很快，服务很好，赞？

虽然出版社乱改书名蹭了国名系列 但单就内容来说的确是本不俗的佳作

最爱推理作品，这本书很好看，收藏。推理推理

发货就是快，收货也快，买书还得是京东

哎呦不错噢，挺好用的哦，哈哈哈

还木有看呢，打算过两天看，不过京东的速度真是没的说，赞赞哒

印刷装订都很好，给小孩买的。

看过希腊棺材之谜还不错，不知道这本怎样。

送货很快，包装的也不错，一如既往的好评，有需要还会再来的。

质量很好，送货速度超快

国名系列总也收不全，买一本是一本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此用户未填写评价内容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经典之作，一直想购入，这次一口气买了5本。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孩子喜欢的小说！买了很多本了！百看不厌！京东还有优惠！

快递还是那么快，书也不错

书很好，装帧精美，印刷清晰，字也很大。发货及时，运送神速。好评。

不错的书，价格实惠。

书是真好看，强烈推荐！！！！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好好好，比超市便宜多了，京東加油

很不错，经典。希望能有更多的好书

很好看，很喜欢埃勒里奎因

物流速度快，商品完好无损！

价格实惠，送货快，服务态度好。

奎因推理经典，慢慢收集中。

很经典的书，送货很快

很新的书，看起来内容也不错，好评

真实的案例，往往与我们心目中想像的推理小说相去甚远。没有大雪把路封住，没有洪水把桥冲垮，也没有凶手要发个死亡预言吊大家的胃口，也不会出现密室之类的机关来挑战侦探的智商……总而言之，比如说，如果要追查类似于流窜作案的情况，恐怕真正能够用上的，只有物证调查。人的来去并非无影无踪，总要留下点点滴滴的痕迹，或是气味，或是头发，又或是不经意的指纹。

好书好书好书好书好书好书好书好书

可惜荷兰鞋之谜没有了。

国名系列就快要看完啦

是正版，是正版。

这个收藏一本。

一直都喜欢看奎因的侦探小说！这套国名系列还没有看完。

感觉不错 推荐

6666666

帮别人买的，具体没见说什么不好，应该还不错吧。

奎因的书必买

为什么把书类商品放在火柴商品类中。起到误导购买作用。搜索火柴商品，出来的全是书类。

好书要经常输，经常看，才会提高自我。凑字评价吧

《瑞典火柴之谜》讲述一个男人躺在荒郊小屋的血泊中，他有两个名字、两种职业、两个家庭、两个妻子、一份价值百万的保险单……到底是因妒成恨的情杀，还是多年积怨的仇杀，或是图财不成的劫杀？留给众人的只有六根使用过的火柴棒……史上**拍案叫绝、**让人称赞的推理大师，陪你展开一场不可思议的推理过程。

看书学习！！天天向上

不是国名系列。。这名字翻译的。。

好看的书，推荐。。。。。。。。

买来送朋友，不错的礼品

推理类，值得一看。推荐

喜欢奎因的书！书的质量也很好！

发货很快，书页干净！

非常满意！

。。。。。

包装很好包装很好包装很好包装很好包装很好包装很好包装很好

有塑料封，挺好。

名家之作，留着慢慢看吧。。。

囤货还没看

蛮好看的哦

《半途之屋》我好几年前就买过了，这次因为是有200-80的券，急着凑书，发现这本《瑞典火柴之谜》，以为是新出的国名系列，就喜滋滋的加单了，看来以后买书前需要看看豆瓣等网站，防止又买了出版社改名的书，特别是译制小说。反正已经重复买了，就再看了一遍，激起了以前的记忆，又一次对埃勒里的那个朋友厌恶了，原本是他让埃勒里改变行程，为他那个可能有麻烦的妹夫解决困难的，可一看到一个美丽的妙龄女郎，就什么都忘了，不顾女郎是杀害他妹夫的嫌疑犯，至少是重要证人，死死的瞒着埃勒里，什么也不说。直到最后自己的妹妹被控杀人，才说出女郎的行为，当然最后是恶俗的大家都没事，两个根本没有见过几次面的人喜结良缘。

《瑞典火柴之谜》讲述一个男人躺在荒郊小屋的血泊中，他有两个名字、两种职业、两个家庭、两个妻子、一份价值百万的保险单……到底是因妒成恨的情杀，还是多年积怨的仇杀，或是图财不成的劫杀？留给众人的只有六根使用过的火柴棒……史上最拍案叫绝、最让人称赞的推理大师，陪你展开一场不可思议的推理过程。

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是曼弗雷德·班宁顿·李（Manfred Bennington Lee 1905～1971）和弗雷德里克·丹奈（Frederic Dannay

1905～1982) 这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美国推理小说代名词，他们堪称侦探推理小说史上承前启后的经典作家，开创了合作撰写推理小说成功的先例。埃勒里·奎因也是其小说中的主人公，其角色本身就是一位侦探小说作家兼超级侦探。年轻英俊的侦探埃勒里·奎因和他的父亲——纽约警察局的警官理查德·奎因是其大多数作品中的主要角色。

买了好久一直没读，现在有时间了想好好接着看；结果才翻两页就发现两个很明显的病句：“还没有意识到这是什么声音之前”重复，“屋子里笼罩着不寻常的寂静”主谓不搭。想少查点字典看小说还不行了，伤心。

满意

还行

好评

1

1111111111111111

包装良好，快递迅速。。。。。

内容很精彩，值得一看。

奎因国家系列推理小说。

好看。。。。。。

瑞典火柴之谜和描述的一样，好评！上周周六，闲来无事，上午上了一个上午网，想起好久没买书了，似乎我买书有点上瘾，一段时间不逛书店就周身不爽，难道男人逛书店就象女人逛商场似的上瘾于是下楼吃了碗面，这段时间非常冷，还下这雨，到书店主要目的是买一大堆书，上次专程去买却被告知缺货，这次应该可以买到了吧。可是到一楼的查询处问，小姐却说昨天刚到的一批又卖完了！晕！为什么不多进点货，于是上京东挑选书。好了，废话不说。好了，我现在来说说这本书的观感吧，一个人重要的是找到自己的腔调，不论说话还是写字。腔调一旦确立，就好比打架有了块趁手的板砖，怎么使怎么顺手，怎么拍怎么有劲，顺带着身体姿态也挥洒自如，打架简直成了舞蹈，兼有了美感和韵味。要论到写字，腔调甚至先于主题，它是一个人特有的形式，或者工具不这么说，不这么写，就会别扭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腔调有时候就是器，有时候又是事，对一篇文章或者一本书来说，器就是事，事就是器。这本书，的确是用他特有的腔调表达了对腔调本身的赞美。|发货真是出乎意料的快，昨天下午订的货，第二天一早就收到了，赞一个，书质量很好，正版。独立包装，每一本有购物清单，让人放心。帮人家买的书，周五买的书，周天就收到了，快递很好也很快，包装很完整，跟同学一起买的两本，我们都很喜欢，谢谢！了解京东2013年3月30日晚间，京东商城正式将原域名360更换为，并同步推出名为的吉祥物形象，其首页也进行了一定程度改版。此外，用户在输入域名后，网页也自动跳转至。对于更换域名，京东方面表示，相对于原域名360，新切换的域名更符合中国用户语言习惯，简洁明了，使全球消费者都可以方便快捷地访问京东。同时，作为京东二字的拼音首字母拼写，也更易于和京东品牌产生联想，有利于京东品牌形象的传播和提升。京东在进步，京东越做越大。||||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本好书谢谢你离开我是张小娴在想念后时隔两年推出的新散文集。从拿到文稿到把它送到读者面前，几个月的时间，欣喜与不舍交杂。这是张小娴最美的散文。美在每个充满灵性的文字，美在细细道来的倾诉话语。美在作者书写时真实饱满的情绪，更美在打动人心的厚重情感。从装帧到设计前所未有的突破，每个精致跳动的文字，不再只是黑白配，而是有了鲜艳的色彩，首次全彩印刷，法国著名唯美派插画大师，亲绘插图。|两年的等待加最美的文字，就是你面前这本最值得期待的新作。洗脑术怎样有逻辑地说服他人全球最高端隐秘的心理学课程，彻底改变你思维逻辑的头脑风暴。白宫智囊团、美国、全球十大上市公司总裁都在秘密学习！当今世界最高明的思想控制与精神绑架，政治、宗教、信仰给我们的终极启示。全球最高端隐

非常好看，我太喜欢了

这是一出悲剧，‘先生’，而剧中的主角是征服者沃恩。”

“特伦顿市是新泽西州的首府。根据一九三〇年的人口普查，该市人口（包括大人、小孩在内）共有十二万三千三百五十六人。这里最初的名字是特伦特镇，这是为了纪念皇家地方长官威廉·特伦特。（你知道吗，克洛彭海姆先生？）这座城市就坐落在特拉华河畔，而特拉华河毫无疑问是美国最美丽的河流之一。”

一个身材干瘦瘦小的男人小心谨慎地点了点头。

“特拉华河？听着，这可是乔治·华盛顿战斗过的传奇之地啊。一七七六年圣诞节时，他们把那些现在被称为雇佣军的家伙们从这里赶走了。”大块头的胖男人举起手中的陶土杯喝了一大口啤酒，继续说，“那天风雨大作，老乔治在带领他的队伍准备驾船横渡

特拉华河时碰上了雇佣军。他们毫发未损，完胜这帮强盗。这就是历史，发生在哪里？特伦顿，克洛彭海姆先生，就是在特伦顿！”

克洛彭海姆先生一边揉着他干瘦的下巴，一边伤感地低声嘀咕着什么。

“为什么，”胖男人砰的一声放下啤酒杯说，“你知道吗？特伦顿曾经差一点儿就成了这个国家的首都！事实上，一七八四年的国会会议就曾经在这个小镇里举行，克洛彭海姆先生，其中一个重要的议题，就是投票选出特拉华的哪一侧将成为联邦政府所在地！”

“可是，”克洛彭海姆先生小心翼翼地指出，“首都是华盛顿啊。”

那个胖男人冷笑着说：“政治，克洛彭海姆先生，这就是为什么……”

他是个古怪的大块头，外表看上去有些像赫伯特·胡佛美国第三十一位总统。他连珠炮似的向克洛彭海姆先生那干瘪的耳朵里灌输着特伦顿的光荣历史。邻桌的一位戴着夹鼻眼镜的瘦高年轻人一边品尝着他面前的猪蹄和德国泡菜，一边饶有兴趣地听着他的长篇大论。但是，他听了半天也没弄明白这个胖男人要向这位胆小的克洛彭海姆先生推销什么。是什么呢？特伦顿城？这似乎不大可能……

谜题在他从克洛彭海姆先生口中反复听到“啤酒花”“大麦”这些词后才被揭晓，克洛彭海姆先生显然是个啤酒酿造商，而这个胖男人无疑是当地商会的代表。

“还有比这更理想的酿酒场地吗！”胖男人满脸堆着笑说，“啊，这里，参议员！现在看看这儿，克洛彭海姆先生……”

谜团解开了，那个瘦削的年轻人也没有再听下去。面对啤酒，他现在的任务只是对付手边的美味佳肴，再也没有影响他食欲的话题了。

胖男人已经离开半个钟头了。斯泰西-特伦特饭店的酒吧虽然不大，但是顾客很多。身着红白相间制服的服务生穿梭在他周围接待着客人，木制吧台后玻璃杯正在叮当作响，他却觉得自己像是身处陌生之地的过客。斯泰西-特伦特饭店坐落在政府西

奎因国名系列洋洋洒洒九大本。除了罗马帽子第一篇口碑平平，中国桔子机械密室太复杂（其实这本奎因的初衷不是在密室，而是在另一个某某诡计上面）口碑也稍逊之外，其他七则界内评价颇高。

而当初《推理》介绍国名系列时，有九本说和十一本说两种讲法。十本说就是再公认的九本里面，再加上同样具有开场JJC作序和后期“挑战读者”环节的《生死之门》和《半途之屋》。《生死之门》在日本另有《日本扇子之谜》这一译名，《半途之屋》则有《瑞典火柴之谜》这一叫法，日本、台湾（不知为何台湾人普遍特哈日）貌似皆沿袭这一叫法。昨日一个上午搞定此书，谈谈感受：

总体印象，这本严重走下坡路。早就说过，奎因式推理的最大毛病就是法庭上站不住脚，遇到有经验的律师、检察官，决计不会给你演讲的机会；第二大毛病就是要等线索凑齐才能展开，但若是换成厉害反派（也不提棺材舞者、诗人之辈了，来个蒲生稔让奎因来抓我看就抓不住），等你凑齐线索，他早跑了，或者早杀了一堆人了。这本尤其如此。——总而言之，就是雕琢的痕迹太重，布局上故意铺设线索的痕迹太重，导致了小说不真实、故事性差、难以共鸣（当然也有文笔的因素，这是两者共同作用的结果）。这本尤为如此，不但奎因式推理先天的毛病更突出，而且推理本身也是篇幅、质量、严密性皆下滑。具体展开：

1、前、中半程奎因完全打酱油，经典国名系列，前期无论如何也会进行程度中等甚至偏多的推理分析，要么是奎因自己，要么是奎因的朋友或者父亲，即使是错误的，但总是在推理。这一本前、中半程全然酱油。

纵观《半途之屋》的推理，看似洋洋洒洒写了一大堆，但仔细一数页数，比之前的国名系列缩水缩了太多，在古典本格推理中，篇幅真心不算多；若考虑进质量，更是要减分。而且注意到没，这本的推理环节有限的这么几页，大部分内容还是奎因自吹自擂、虚张声势、营造现场所花费的笔墨。真正在推理的部分，全书甚至八页都不到。

举两例：A.

奎因以用焦木炭插在刀尖当笔写勒索信判断凶手必然是男，因为女的肯定会带口红，这个绝对无法苟同。凶手可能是穷女人或者简·爱类型的朴素女人，没口红，借了或偷了车子来作案；凶手也可能思维比较复杂，想到：用口红写勒索信，万一那小姑娘把自己检举了，女性身份就会暴露，因而干脆不用口红写而找一个替代物。这两项，尤其是后

者，是无法无视的。但推理的时候全部没分析进去。而后面大量分析全是依赖于凶手不是女人这一前提而展开，奎因也是倚赖这点把最大嫌犯露西和第二大嫌犯鲍尔斯小姐排除掉，但其实这大前提是不成立的。挑战读者时我全然没有头绪就是因为我找不到理由证明她俩无罪。B. 凶手用烧焦的木炭穿进刀子写恐吓信的行为。奎因给出的解释是现场没有其他可供选择的笔，钢笔没有墨水，铅笔没有带，于是只好找刀子插着焦炭写字。这写出来的字无疑非常粗，但这条不论，最主要的是耗费时间。这里有个无比简单的方法想不通凶手为何不用：用火柴梗或者钢笔之类的蘸着死者的血液写血书恐吓信啊。省时省力字迹还细呢。凶手没有想到是奇怪点之一，奎因以此推理凶手用此写勒索信也是不严密，毕竟，头个该想到的应该是血书。其次，这刀子是嫁祸的关键道具，怎么可以随随便便拿来用作它用？

“瑞典火柴之谜”的开头与奎因第一时期的作品略有差异，小说在埃勒里登场之后并没有继续描写埃勒里的活动，而是转向比尔，详细描述他发现尸体的全过程。从这个开头就可以看出，奎因在这部小说中试图丰富在他前期作品中略显匮乏的故事情节，尝试赋予小说更多的戏剧元素。之后的发展又步入早期奎因作品的轨道，描述了现场勘查以及对案件相关人物的询问。在案件的大致轮廓以及相关线索都呈现给读者之后，小说的发展逐渐脱离了读者熟悉的模式，事件朝着冲突和意外进行。“瑞典火柴之谜”中期的法庭推理部分是许多读者津津乐道的桥段，这段剧情是小说中期冲突的一次高潮。从效果来看，“瑞典火柴之谜”中法庭辩论的作用更加接近“凶镇”中的法庭辩论，这段剧情主要是为了增强小说的戏剧冲突效果和凸显疑犯的无辜。“瑞典火柴之谜”和第一时期作品区别开来的另一个重要特点是小说中对人物的描写比重大大增加。和以往奎因作品一切都靠逻辑说话，弱化人的作用不同，“瑞典火柴之谜”中的出场人物的分量大大超过了以往。除了埃勒里以外的男女主角比尔和安德丽夏，以及露西撑起了小说中的大部分情节，他们共同构造了这个完整的故事而不似以往主要由侦探一个人唱独角戏。最后不得不提的一点是，这场案件的侦破主要是基于证人的证词而不是基于物证的分析，埃勒里能够洞悉整个案件的真相，其推理是建立在安德丽夏关于火柴棍的证词的基础之上的，这和以往埃勒里主要依靠物证进行推理有着本质的不同。当小说进入尾声解谜部分时，那个我们熟悉的奎因又回来了，一个接一个的逻辑分析正确揭示了凶手的身份。“瑞典火柴之谜”的推理和国名系列中的“法国粉末之谜”颇为相似，同样都是通过列举凶手应该满足的若干条件，逐步排除各个嫌犯的嫌疑，最后锁定真凶的身份，奎因的逻辑功力再一次得到了淋漓尽致的体现。

书还没看，快递很给力

一直想买这书，又觉得对它了解太少，买了这本书，非常好，喜欢作者的感慨，不光是看历史或者史诗书，这样的感觉是好，就是书中的字太小了点，不利于保护视力！等了我2个星期，快递送到了传达室也不来个电话，自己打京东客服查到的。书是正版。我在网上买的几本书送到了。取书的时候，忽然想起一家小书店，就在我们大院对面的街上，以前我常去，书店的名字毫无记忆，但店里的女老板我很熟，每次需要什么书都先给她打电话说好，晚上散步再去取。我们像朋友一样聊天，她还时常替读者找我签名。可是，自从学会从网上购书后，我再也没去过她那里了，今天忽然想起她，晚上散步到她那里，她要我教她在网上买书，这就是帮她在京东上买了这本书。好了，废话不说。好了，我现在来说说这本书的观感吧，一个人重要的是找到自己的腔调，不论说话还是写字。腔调一旦确立，就好比打架有了块趁手的板砖，怎么使怎么顺手，怎么拍怎么有劲，顺带着身体姿态也挥洒自如，打架简直成了舞蹈，兼有了美感和韵味。要论到写字，腔调甚至先于主题，它是一个人特有的形式，或者工具；不这么说，不这么写，就会别扭；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腔调有时候就是“器”，有时候又是“事”，对一篇文章或者一本书来说，器就是事，事就是器。这本书，的确是用他特有的腔调表达了对

“腔调”本身的赞美。|据了解，京东为顾客提供操作规范的逆向物流以及上门取件、代收货款等专业服务。已经开通全国360个大中城市的配送业务，近1000家配送站，并开通了自提点，社区合作、校园合作、便利店合作等形式，可以满足诸多商家以及消费者个性化的配送需求。为了全面满足客户的配送需求，京东商城打造了万人的专业服务团队，拥有四通八达的运输网络、遍布全国的网点覆盖，以及日趋完善的信息系统平台。所以京东的物流我是比较放心的。好了，现在给大家介绍两本好书：一、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青春逝去，不必感伤，不必回首。或许他们早该明白，世上已没有了小飞龙，而她奋不顾身爱过的那个清高孤傲的少年，也早已死于从前的青春岁月。现在相对而坐的是郑微和陈孝正，是郑秘书和陈助理是日渐消磨的人间里两个不相干的凡俗男女，犹如一首歌停在了最酣畅的时候，未尝不是好事，而他们太过贪婪固执地以为可以再唱下去才知道后来的曲调是这样不堪。青春就是用来追忆的，所以作者写的故事是来纪念。不是感伤懊悔，而是最好的纪念。道别的何止是最纯真的一段唯美，而是我曾经无往不胜的天真青春啊。请允许吧，那时的少年，尽情言情。一直言情，不要去打扰他们，他们总有一天会醒来。告别青春，因为青春，终将逝去。陪你梦一场又何妨。二、写不尽的儿女情长，说不完的地老天荒，最恢宏的画卷，最动人的故事，最浩大的恩怨，最纠结的爱恨，尽在桐华《长相思》。推荐1：《长相思》是桐华潜心三年创作的新作，将虐心和争斗写到了极致。全新的人物故事，不变的感动、虐心。推荐2：每个人在爱情中都有或长或短的爱而不得的经历。暗恋是一种爱而不得，失恋是一种爱而不得，正在相恋时，也会爱而不得，有时候，是空间的距离，有时候，却是心灵的距离。纵然两人手拉手，可心若有了距离，依旧是爱而不得。这样的情绪跨越了古今，是一种情感的共鸣。推荐3：唯美装帧，品质超越同类书，超值回馈读者。《长相思》从策划到完成装帧远远领先目前市场上同类书，秉承了桐华一贯出产精品的风格，将唯美精致做到极致，整体装帧精致唯美，绝对值得珍藏。京东有卖。

“噢，f你别这么抠字眼好不好，”他有些不耐烦地说，“实际上，特伦顿也不是百分之百精确的位于费城和纽约的正中点。埃拉的这个标题h就是诗的破格。哦，我现在纯粹是在比喻。从逻辑的观点来看，被害者死于半i途之屋这个中途停留地，这个中心，这个摇摆不定之所。这个事实隐含着什么l重要的意义？这m又提出了k一个什么逻辑性的问题？你和我一样清楚，而且你知n道这一切……”第三章

“噢，你别这么抠字眼好不好，”他有n些不耐烦地说，“实际上，特伦顿p也不是百分之百精确的位于费城和纽约的正中点。埃拉的这个o标题就是诗p的破格。哦，我现在纯粹是在比喻。从逻辑的观点来看，被害者死于半途之屋这个中途停留地，q这个中心，这个摇摆不定之所。这个事实隐含着什么r重要r的意义？这又s提s出了一个什么逻辑性的问题？你和我一样清楚，而且你知u道这一切……”

“他主要经营一些珠宝首饰、小摆设、小玩意之类u的，都是些u廉价的u便宜货。”v比尔的话语中透出一丝苦涩。“如果我给了你一个错误印象，那么我更正一下。说实话，乔有自己的产业，比那些流动的摊贩要强一些z。他声誉不错x，勤奋努力，白手起家，是一个独立奋斗的人。但y我总觉得我的妹妹应该过更加富裕的生活……”他皱着眉头说。1905~1971)和弗雷德里克A·丹奈(FreCderic

“埃拉·艾莱蒂！我看B是埃拉·迪斯陶特C

“狐狸脱了皮，”埃勒里引用了一句谚语，“也改变不了习惯。你想听D听这句话用拉丁语怎么说吗？噢，对了，我深厚的古文功底一向使你抓狂。”

——推理小说家、评论F家安东尼·F布彻

“这还真是个不恰当的比喻啊。”埃勒里反驳道，“我敢保证切斯特顿是不会高兴的。”接着，他又吃吃地笑了起来，“当l然我l也可以很轻松地K构思出这样一个场景。布朗神父在这时如果不高喊‘混蛋’，那才真是不合逻辑。”L

“为什么，”胖男人砰的一声放下啤酒M杯K说，“你L知L道吗？特伦顿曾L经差一点儿就成了这个国家的首都！事实上，一七八四年的国会会议就曾经M在这个小镇里举行，克洛彭海姆先生，其中一个重要的议题，就是投票选出特拉华的哪一侧将成为联邦所在地！”

“一个男人，靠正当手段和踏实勤劳到各地推销商品谋生到底有什么不好？你真是个该

S“这还真是个不恰当的比喻啊。”埃勒里反驳S道，“我敢保证切斯U特顿是不会高兴的。”接着，他又吃吃地笑了起来，“当然我也可以很轻松地构思出这样一个场景。布朗神父

挺好的一部书，非常不错滴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好好好好好

《瑞典火柴之谜》一个男人躺在荒郊小屋的血泊中，他有两个名字、两种职业、两个家庭、两个妻子、一份价值百万的保险单……

到底是因妒成恨的情杀，还是多年积怨的仇杀，或是图财不成的劫杀？留给众人的只有六根使用过的火柴棒……

1、“美国推理之父”埃勒里·奎因推理小说系列第一季！

2、埃勒里·奎因“国名系列”最新中译本！ 3、历史上最伟大的侦探推理小说家！

4、五次获得美国推理小说的最高奖项“埃德加·爱伦·坡”奖！

5、内赠书签，集齐6张免费拿好书！ 作者简介 ····· 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是曼弗雷德·班宁顿·李（Manfred Bennington Lee

1905~1971) 和弗雷德里克·丹奈 (Frederic Dannay

1905~1982)这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美国推理小说代名词,他们堪称侦探推理小说史上承前启后的经典作家,开创了合作撰写推理小说成功的先例。埃勒里·奎因也是其小说中的主人公,其角色本身就是一位侦探小说作家兼超级侦探。年轻英俊的侦探埃勒里·奎因和他的父亲——纽约警察局的警官理查德·奎因是其大多数作品中的主要角色。

。目录·····第一章悲剧第二章踪迹第三章审判第四章陷阱第五章真相

“我敢打赌”安德里亚说：“你连你的亲生父亲也会怀疑的！”

《半途之屋》（特伦特小屋）是整个艾勒里系列作品的转捩点。前期的国名系列到此为止，其后好莱坞的色彩愈加浓烈。

奎因前期的作品的评价较之后期作品更高，也是后期作者弱化推理，而增加娱乐性的缘故。

但是这一部站在分水岭上的《半途之屋》却是极为经典的作品，甚至比起大部分的国名作品来都不遑多让。

约瑟夫·肯特·金鲍尔（同时化名为威尔逊）在费城与纽约各拥有一个家庭，穿插于两地过着双面人的生活（就如同《他没有两个老婆》中的主角处境）。就在他将自己高额的保险金受益人从金鲍尔夫人改成威尔逊夫人之后，突然在位于费城与纽约等距点的特伦特小屋被谋杀了。

现场出现的一切证据均对威尔逊夫人不利，而案发期间也到过现场的金鲍尔的继女却拒绝就在现场目睹的状况出庭作证。。。

这部小说有好几个值得嘉许之处：其一在于加入了大段的法庭辩论，习惯了奎因作品中严密的逻辑推演，这一次读者诸君不妨光临威尔逊夫人被控谋杀的法庭审理现场，去旁听一下控辩双方热闹的针锋相对。自以色列·冉威尔的《大弓区疑案》中引入法庭辩论以来，推理小说作家在自己的作品中法庭辩论的场面便层出不穷，而一个成功的推理小说作家如果在其作品中没有一部涉及到法庭，那也终究是种抱憾。毕竟，法庭辩论同样是斗志的，对于一些悬案的破解也同样功不可没。采用判例法系又爱拍悬疑片的香港，不是常常给我们带来诸如《一号法庭》、《律证皇庭》这样的法庭推理的精彩剧集吗？而奎因在法庭控辩描写的功力不亚于其逻辑推演，无论是制造证人言辞漏洞大而化之，还是步步为营的淋漓攻防，都是毫不逊色于其招牌的推理桥段。

其二的好看处在于这部小说在谜底破解之前，艾勒里召集所有关系人士齐赴特伦特的小屋，进行了一次案件重演，对于案件重演，不知道同好是怎样来看，我是十分乐于看到，因为首先真的会感到身临其境心跳不止，其次，还真是有利于读者将之前掌握的线索稍加理清，并说不定会有灵光一些的瞬间。

当然，既然是奎因的作品，成败的关键还是看推理是否华丽，很幸运，这部作品的最终解答是十分完美的，在整个奎因作品的长长队列中也可以算是无瑕疵那一类了。而没有瑕疵的推理部分是无从置喙，只能享受的。看这样的作品很放心，作者绝对不是一厢情愿的拿出自己的解答就算了，只要是有可能产生读者歧见之处作者都会解释的清清楚楚。喜欢读推理的读者大多数时候并不是要钻牛角尖，硬要找出特例来推翻作者的论点，只要作者不要遗漏大家都想得到的其他可能性并用比较合乎情理的解释将其一一消灭就可以了，福尔摩斯说“除去所有不可能的，剩下的无论多么离奇不可思议，一定就是真相”，可惜很多解谜类推理小说创作者通常有两个问题，第一是常常是遗漏了其他可能性，第二是并不能自圆其说的将其余可能性一一印证为不可能，这样的结果就是答案的不够唯一性。换句话说，我们常说的“这部推理小说某些关键条件交待不够清楚，因之导致歧义的理解，因此不是一部公平的推理小说”其实就是再说这样的答案不唯一性，因为某些关键条件正是将各种“条条大路通罗马”的可能性扑杀干净并只留下“自古华山一条路”的上方宝剑。来看看丹奈兄弟是怎样的作者吧

非常不错，物流也给力！

1936年EQ发表了转型之作《瑞典火柴之谜》（又名《半途之屋》）。相对开放的空间，卷入其中的侦探，爱情元素，动作场面，这些都不是之前的奎因系列留给读者的印象（《埃及十字架之谜》除外）。少了奎因警官，感觉独当一面的埃勒里好像也不再是以前的埃勒里，就连整个案件的氛围都发生了变化，故事中穿插了死者小舅子的罗曼史，埃勒里似乎也发挥了一下他的男性魅力，但Queen终究不是Christie，爱情描写显然不是他的长处，画蛇添足之余扭曲了案件本来的框架，读来索然无味（后期的《凶镇》感觉好一点）。如果故事就这样平庸的结束，《半途之屋》绝对可以入选我读过的最差奎因作品之列。但还好EQ终究没有让我失望，乱哄哄的一场追逐战之后，埃勒里恢复优雅理性的身段，在特伦顿小屋里向我们展现了他非凡的归纳演绎法。至此《半途之屋》也回归到了正统解谜推理小说之列，（联想到之后的一部作品——《从前有个老女人》，深宅大院，童谣杀人，古怪家族，遗产风波，诡谲气氛，完全不像转型之后的作品，但其推理内核实在无法匹配其完美的气氛营造。（和《主教杀人事件》很相似）。）入选国名系列绝对没有问题，那么我们是不是该叫它《瑞典火柴之谜》？以国名+物品方式命名的九部国名系列作品，如果以极其严格的奎因式推理来评判，似乎也有名不副实之作，从这个角度来看，叫什么名字应该取决于作品本身，而不是出于形式上的跟风。“半途之屋”一语双关，既是死者人生角色的转换所，也是EQ创造道路上的中转站。如果仅用推理的眼光看，更是核心所在。

说到国名系列，就不能不谈《希腊棺材之谜》，《弗兰奇寓所粉末之谜》，《荷兰鞋之谜》这三部作品。后两部作品的推理犹如是一幅拼图的正反面，拥有复杂图案的正面是

采用了并联推理法的《弗兰奇寓所粉末之谜》，而简单的那面则是采用了串级推理法的《荷兰鞋之谜》。正面的拼图，只要你还没有厘清它们之间的关系，就不会发现背面那简单明了的答案，反面的图案虽然简单，但每一个相似的拼图背面却蕴含着复杂的关系。“多线索”的“粉末”把一个案件分解成若干个小谜题，把整个推理过程拆分成对每个谜团的解答过程，最后运用案件本身的发展顺序串起所有谜团的结果，得到最后的答案。“单线索”的“荷兰鞋”则是通过对关键线索的深入挖掘，探索出简单表象背后的复杂逻辑关系，推理过程仿佛是从地上拽起一株有着复杂多变根茎的植物。同一时期悲剧系列首作算是两种推理法的混合升级版，雷恩先生最后的推理秀也可以看作是对推理探案四个字的致敬，他用逻辑构架而不是案发过程整理出全部推理过程，复杂图案的背后是更加繁复的多维骨架。《Y的悲剧》虽然用的还是“粉末”推理法，但却推翻了推理小说赖以生存的条件——“常识”，雷恩先生用“有逻辑”的头脑推理出了“无逻辑”的思维体系，可谓剑走偏锋，难以复制。“棺材”就像是迷宫推理法，不同的思路代表着迷宫的不同入口，也许谜题的出口就在入口的旁边，但只有你真正走进去才能体会到它的精妙。线索的不断更迭使你眼前出现无数路标，对案中人事物的不同解读使你选择不同的路口，阶段性推理更使你探索到了迷宫的每一个角落，这一过程让逻辑的线条在不同足迹的勾画下变得蜿蜒曲折，百转千回，到了最后也就没人会关心自己是从哪个出口出来了。（同时代的《毒巧克力命案》的推理法就像是一座立体迷宫，每一个人从顶层出发，根据自己的思路从不同的高度出来，最后一个人归纳出连接各层迷宫的通道，提纲挈领般的用清晰透明的思路带领读者抵达底层的某个出口）。

上面提到的三种推理方法仅是个人的一点体会，不过由此倒是总结出了自己对推理过程的评价标准：1.

推理时不可倒因为果，就像拼图时不可偷看背面简单图案一样。（突然想到作者在创造推理小说时是先确定凶手，还是先设计推理过程呢？）2.

正面图案的完成不代表整个拼板的完成，表面推理的顺畅并不代表内在逻辑的坚固，确定假设与排除可能性同等重要。3.

如果你嫌迷宫无趣，大可从外墙绕过，但只要你进入了迷宫，就不能因为走不出去而挖洞翻墙。多重解答乐趣的真谛虽然是创造无限可能，但基本的规则还是要遵守的。

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是曼弗雷德·班宁顿·李（Manfred Bennington Lee 1905～1971）和弗雷德里克·丹奈（Frederic Dannay 1905～1982）这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美国推理小说代名词，他们堪称侦探推理小说史上承前启后的经典作家，开创了合作撰写推理小说成功的先例。埃勒里·奎因也是其小说中的主人公，其角色本身就是一位侦探小说作家兼超级侦探。年轻英俊的侦探埃勒里·奎因和他的父亲——纽约警察局的警官理查德·奎因是其大多数作品中的主要角色。简介20世纪二、三十年代在欧美得到发展；六、七十年代以来在日本风行，居世界首位。推理小说这个名称，也是在日本首先起用的。它的内容大体与侦探小说一致，主要区别在于它注意科学的逻辑推理，运用推理手段拨开疑云迷雾，揭示案情和破案过程。优秀的推理小说，不仅情节，曲折离奇，引人入胜，而且通过深入细致的分析和精到准确的判断使人佩服；不仅使人获得艺术上的享受，而且得到思想方法上的启发。但推理小说大多涉及神秘主义和杀人场面，并非适合全年龄层次的人阅读。美国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曼弗雷德·B·李和弗雷德里克·丹奈活着时的笔名）的《希腊棺材之谜》，日本松本清张的《奇怪的被告》等，就是推理小说。编辑本段发展历史概括大众印象中的推理小说，在推理界中是所谓的本格派——一般被认为是正统推理，或说主流推理，也就是站在读者阅读立场时，可藉由作者提供线索享受解谜乐趣的推理小说；或至少是以推理解谜为主轴的推理小说。通常较易为广大推理迷所推崇。相关流派诸如社会派、冷硬派、法庭派等等，容后再叙。1.1841——1912 短篇侦探小说是主流。代表作家：爱伦·坡，阿瑟·柯南·道尔，G·K·切斯特顿，R·A·佛利曼，杰克·福翠尔红英之死 红英之死； 2.1913——20年代

1) E·C·本特利的《特论特最后一案》发表于1913年。被认为是古典推理小说的开端。

2) 1920年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处女作《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和弗里曼·克劳夫兹的《桶子》把推理侦探小说带进黄金时期。3.三十年代
古典推理小说到达鼎盛时期。硬汉派侦探小说已在二十年代末开始崭露头角，而在这一时期的美国得到了更大发展空间，以三十年代末期的雷蒙德·钱德勒尤为著名。同一时期，在英国着重于心理的纯犯罪小说开始步入舞台。4.四十年代
古典推理小说势头依然强劲，但其地位已渐渐被纯犯罪小说和心理悬疑小说所代替。带动了间谍小说的风行，警察小说也开始大行其道。5.五十年代
硬汉派侦探小说、纯犯罪小说和心理悬疑小说成为主流。6.六十年代
1) 为推理小说低落时期。2) 007詹姆斯·邦德的出现，重新掀起了间谍小说的热情。7.七十年代
间谍小说仍然热卖，硬汉派侦探小说也有一丝生机。但最新的动向却是一一历史推理小说。8.八十年代——现在
百家争鸣，各类推理侦探小说相对来说都有很大的转机和发展空间。
代表人物：劳伦斯·布洛克。小说起源
推理小说起源于美国，发展于英国，大行其道于日本。现在全世界最重视推理小说发展的就是日本文学界。在日本文字改革时，江戸川乱步与木暮高太郎提出将“侦探小说”改为“推理小说”。现时市面上主流推理小说主要为两个来源欧美推理与日系推理，多为翻译小说。以中文创作的推理小说很少，在推理界中仍为小众文化，尚在起步阶段。而ACG产业发达的日本，也出现推理的动漫画作品。推理小说

简介20世纪二、三十年代在欧美得到发展；六、七十年代以来在日本风行，居世界首位。推理小说这个名称，也是在日本首先起用的。它的内容大体与侦探小说一致，主要区别在于它注意科学的逻辑推理，运用推理手段拨开疑云迷雾，揭示案情和破案过程。优秀的推理小说，不仅情节，曲折离奇，引人入胜，而且通过深入细致的分析和精到准确的判断使人佩服；不仅使人获得艺术上的享受，而且得到思想方法上的启发。但推理小说大多涉及神秘主义和杀人场面，并非适合全年龄层次的人阅读。美国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曼弗雷德·B·李和弗雷德里克·丹奈活着时的笔名）的《希腊棺材之谜》，日本松本清张的《奇怪的被告》等，就是推理小说。编辑本段发展历史概括
大众印象中的推理小说，在推理界中是所谓的本格派——一般被认为是正统推理，或说主流推理，也就是站在读者阅读立场时，可藉由作者提供线索享受解谜乐趣的推理小说；或至少是以推理解谜为主轴的推理小说。通常较易为广大推理迷所推崇。相关流派诸如社会派、冷硬派、法庭派等等，容后再叙。1.1841——1912 短篇侦探小说是主流。
代表作家：爱伦·坡，阿瑟·柯南·道尔，G·K·切斯特顿，R·A·佛利曼，杰克·福翠尔红英之死 红英之死； 2.1913——20年代

1) E·C·本特利的《特论特最后一案》发表于1913年。被认为是古典推理小说的开端。
2) 1920年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处女作《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和弗里曼·克劳夫兹的《桶子》把推理侦探小说带进黄金时期。3.三十年代
古典推理小说到达鼎盛时期。硬汉派侦探小说已在二十年代末开始崭露头角，而在这一时期的美国得到了更大发展空间，以三十年代末期的雷蒙德·钱德勒尤为著名。同一时期，在英国着重于心理的纯犯罪小说开始步入舞台。4.四十年代
古典推理小说势头依然强劲，但其地位已渐渐被纯犯罪小说和心理悬疑小说所代替。带动了间谍小说的风行，警察小说也开始大行其道。5.五十年代
硬汉派侦探小说、纯犯罪小说和心理悬疑小说成为主流。6.六十年代
1) 为推理小说低落时期。2) 007詹姆斯·邦德的出现，重新掀起了间谍小说的热情。7.七十年代
间谍小说仍然热卖，硬汉派侦探小说也有一丝生机。但最新的动向却是一一历史推理小说。8.八十年代——现在
百家争鸣，各类推理侦探小说相对来说都有很大的转机和发展空间。
代表人物：劳伦斯·布洛克。小说起源

推理小说起源于美国，发展于英国，大行其道于日本。现在全世界最重视推理小说发展的就是日本文学界。在日本文字改革时，江戸川乱步与木木高太郎提出将“侦探小说”改为“推理小说”。现时市面上主流推理小说主要为两个来源欧美推理与日系推理，多为翻译小说。以中文创作的推理小说很少，在推理界中仍为小众文化，尚在起步阶段。而ACG产业发达的日本，也出现推理的动漫画作品。推理小说

序言

假如我的个人意见能够作为评判的标准，那么一直忠实追随着埃勒里·奎因的推理痴迷者们，一定能够发现他的最新成就是多么的令人惊叹！

作为埃勒里·奎因最狂热的崇拜者之一，我一直认为，在这个世界上如果还有什么比人的生死伦常更加理所当然的事，那就是带有奎因特色的系列化标题。从一九二九年的《罗马帽子之谜》到一九三五年的《西班牙披肩之谜》，他那富有艺术性的系列书名如惯例般雷打不动。我还以为这种一致性会一直存续下去……或者至少是在有限的地名没有用完之前。但是突然，就像七月飞雪……《半途之屋》！

“这是你的错，”我一听到这个消息，就急不可耐地跟埃勒里说，“研究你的作品这么多年了，它们教会了我对任何事都问‘为什么’。那么，这是为什么？”

埃勒里看上去有点吃惊：“这又有什么区别J. J”

“也许这是无可厚非，没什么大不了的。只是一——这就像你在读G·K·切斯特顿著名侦探小说作家，英国古典风格。新短篇的时候，忽然看到布朗神父切斯特顿笔下的著名系列侦探，文雅睿智。嘴里蹦出一句‘混蛋！’。”

“这还真是个不恰当的比喻啊。”埃勒里反驳道，“我敢保证切斯特顿是不会高兴的。”接着，他又吃吃地笑了起来，“当然我也可以很轻松地构思出这样一个场景。布朗神父在这时如果不高喊‘混蛋’，那才真是不合逻辑。”

我跟埃勒里之间的辩论从来都是这样毫无理性的。“如果你一定要这样，”我说，“那我也没什么办法。但是你看，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呢。”

“这非常简单，是该亚辜负了我。”

《瑞典火柴之谜》一个男人躺在荒郊小屋的血泊中，他有两个名字、两种职业、两个家庭、两个妻子、一份价值百万的保险单……

到底是因妒成恨的情杀，还是多年积怨的仇杀，或是图财不成的劫杀？留给众人的只有六根使用过的火柴棒……

史上最拍案叫绝、最让人称赞的推理大师，陪你展开一场不可思议的推理过程。

1、“美国推理之父”埃勒里·奎因推理小说系列第一季！

2、埃勒里·奎因“国名系列”最新中译本！ 3、历史上最伟大的侦探推理小说家！

4、五次获得美国推理小说的最高奖项“埃德加·爱伦·坡”奖！

5、内赠书签，集齐6张免费拿好书！ 举报 作者简介

埃勒里·奎因（Ellery Queen）是曼弗雷德·班宁顿·李（Manfred Bennington Lee 1905～1971）和弗雷德里克·丹奈（Frederic Dannay

1905～1982）这对表兄弟合用的笔名，美国推理小说代名词，他们堪称侦探推理小说史上承前启后的经典作家，开创了合作撰写推理小说成功的先例。埃勒里·奎因也是其小说中的主人公，其角色本身就是一位侦探小说作家兼超级侦探。年轻英俊的侦探埃勒里·奎因和他的父亲——纽约警察局的警官理查德·奎因是其大多数作品中的主要角色。

[瑞典火柴之谜 下载链接1](#)

书评

[瑞典火柴之谜_下载链接1](#)